

##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

## 學生住宿退宿申請之核准作業流程

1. 目的：俾利新進承辦人員了解「學生住宿退宿申請之核准」流程及作業方式。
2. 依據：[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勤益學舍管理實施細則](#)。
3. 範圍：本校日間部四技學生。。
4. 權責：詳如 5 作業說明。
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	執行時間	相關表冊
<pre> graph TD     A[同學填寫退宿申請單並備齊相關證件送生活輔導組審查] --&gt; B[學務長核判]     B --&gt; C{通知舍監}     C -- 符合退費資格 --&gt; D[上簽核定並會辦出納組主計室辦理退費]     C -- 不符合退費資格 --&gt; E[辦理退宿及搬離事宜]     D --&gt; F[結案]   </pre>	<p>學務處承辦人 (<a href="#">楊銓興</a> /31151)</p> <p>學務長</p> <p>出納組(<a href="#">曾惠珠</a>/2534) 主計室(<a href="#">陳世欣</a>/2125)</p>	<p>隨到隨辦</p> <p>一週</p> <p>三日</p> <p>兩週</p>	<p>1.<a href="#">學生退宿退費申請表</a></p> <p>2. 家長同意書</p> <p>3.其他證明文件</p>

5、作業說明：

5-1：退費標準：比照教育部學雜費退費標準，符合退宿退費學生，需檢附證明文件申請辦理退費。

1、入住作業後15天內退宿者，其住宿費退還三分之二。

2、入住作業15天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退宿者，其住宿費退還二分之一。

3、入住作業後逾學期三分之一，未逾學期三分之二者，退住宿費三分之一。

4、入住作業後逾學期三分之二退宿者，住宿費不予退還。

5-2：同學退宿必須檢附文件: 1.退宿申請單 2 家長同意書。

5-3：因犯過勒令退宿者，須於公告之日起一週內遷出宿舍。凡勒令退宿者，其宿舍權即行喪失，並不得申請住宿。

6、控制重點：風險分布 2

6-1：確認退宿期限，開學後退宿不予退費。

6-2：檢視退宿檢附文件是否完整詳實。